



華潤勵致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ogic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93)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內容關於本公司作為擔保人、CRT (BVI)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 Gradison Limited 作為買方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就出售華潤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所訂立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本公司、CRT (BVI) Limited 與 Gradison Limited 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有關出售華潤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協議。	47,486,000 (100%)	0 (0%)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超過 50% 票數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

-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東所代表的股份總數為 838,345,268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30.10%。
-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東所代表的股份總數為零。
- (3) 根據上市規則及如通函所披露，合共持有 1,947,102,157 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69.90%）權益之華潤集團及其聯繫人士（於根據協議擬進行的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就普通決議案投票。
- (4)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進行投票時擔任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華潤勵致有限公司
朱金坤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 朱金坤先生、王國平先生、王添根先生及陳正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 蔣偉先生、劉燕杰先生及李福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黃得勝先生、陸志昌先生、高秉強先生及楊崇和先生